

#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 投资基金（QDII）2024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3 月 31 日

##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1.2 目录

#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
1.1 重要提示	1
1.2 目录	2
§2 基金简介	4
2.1 基金基本情况	4
2.2 基金产品说明	4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4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5
2.5 信息披露方式	5
2.6 其他相关资料	5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0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8
4.7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9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20
4.9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21
4.10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21
§5 托管人报告	21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1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1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1
§6 审计报告	22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22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22
§7 年度财务报表	24
7.1 资产负债表	24
7.2 利润表	25
7.3 净资产变动表	27
7.4 报表附注	28
§8 投资组合报告	59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9
8.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59

8.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59
8.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权益投资明细.....	60
8.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65
8.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71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71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71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71
8.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71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2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72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72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73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73
9.4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74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74
§11 重大事件揭示.....	74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74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74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75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75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75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75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76
11.8 其他重大事件.....	78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79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	79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79
§13 备查文件目录.....	79
13.1 备查文件目录.....	79
13.2 存放地点.....	79
13.3 查阅方式.....	80

##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	
基金主代码	019415	
交易代码	01941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10月24日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336,523.06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A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9415	01941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755,597.29份	1,580,925.77份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组合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重点投资于港股医药行业的优质上市公司，通过专业化研究分析，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依托于基金管理人的投资研究平台，在医药领域，努力挖掘质地优秀、具备长期价值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本基金在个股的选择上着重于“自下而上”的基本面选股，采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策略。主要投资策略包括：1、资产配置策略；2、股票投资策略；3、债券投资策略；4、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5、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经估值汇率调整后的恒生医疗保健指数收益率×90%+人民币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一般而言，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投资港股通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和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本基金可投资于境外证券，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鲍文革
	联系电话	0755-82763888
	电子邮箱	manager@southern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4008308003
传真	0755-82763889	010-65169555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32-42 楼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13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32-42 楼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十五号鑫茂大厦北楼 4 层
邮政编码	518017	100032
法定代表人	周易	王凯

##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中文	-
	英文	-
注册地址	-	701 East 60th Street North, Sioux Falls, SD57104, USA
办公地址	-	50/F Champion Tower, Three Garden Road Central, HK
邮政编码	-	-

## 2.5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nffund.com">http://www.nffund.com</a>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基金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如有)

## 2.6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

	普通合伙)	大楼 17 层
注册登记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5999 号基 金大厦 32-42 楼

##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1、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A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10 月 24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839,572.04	-585,699.36
本期利润	-581,145.74	-653,550.9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17	-0.063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6.07%	-6.5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6.17%	-6.3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608,993.62	-653,550.9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369	-0.063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335,854.69	9,724,048.0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792	0.937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2.08%	-6.30%

#### 2、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C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10 月 24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9,250.19	-739.61
本期利润	-13,917.10	-823.6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48	-0.064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95%	-6.6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8.69%	-6.4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29,749.79	-823.67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453	-0.064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51,175.98	12,041.3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547	0.936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4.53%	-6.40%

注：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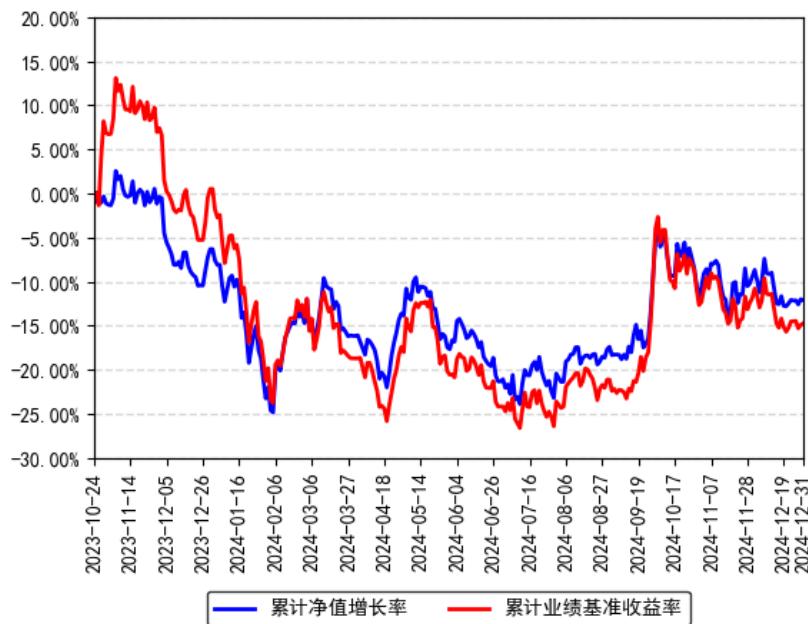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20%	1.59%	-11.18%	1.61%	3.98%	-0.02%
过去六个月	11.73%	1.61%	12.41%	1.72%	-0.68%	-0.11%
过去一年	-6.17%	1.66%	-15.18%	1.82%	9.01%	-0.1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2.08%	1.59%	-14.74%	1.81%	2.66%	-0.22%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82%	1.58%	-11.18%	1.61%	3.36%	-0.03%
过去六个月	10.80%	1.61%	12.41%	1.72%	-1.61%	-0.11%
过去一年	-8.69%	1.65%	-15.18%	1.82%	6.49%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53%	1.58%	-14.74%	1.81%	0.21%	-0.23%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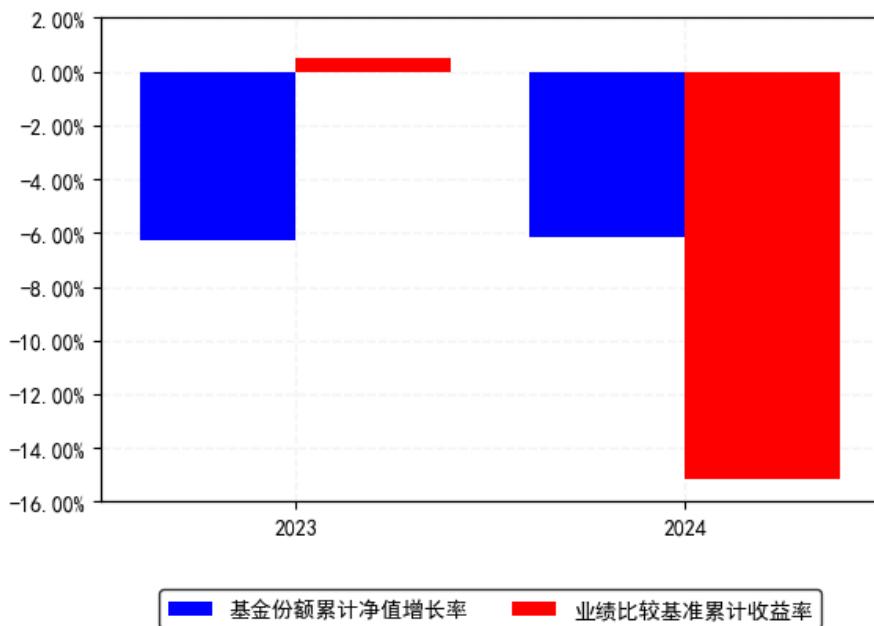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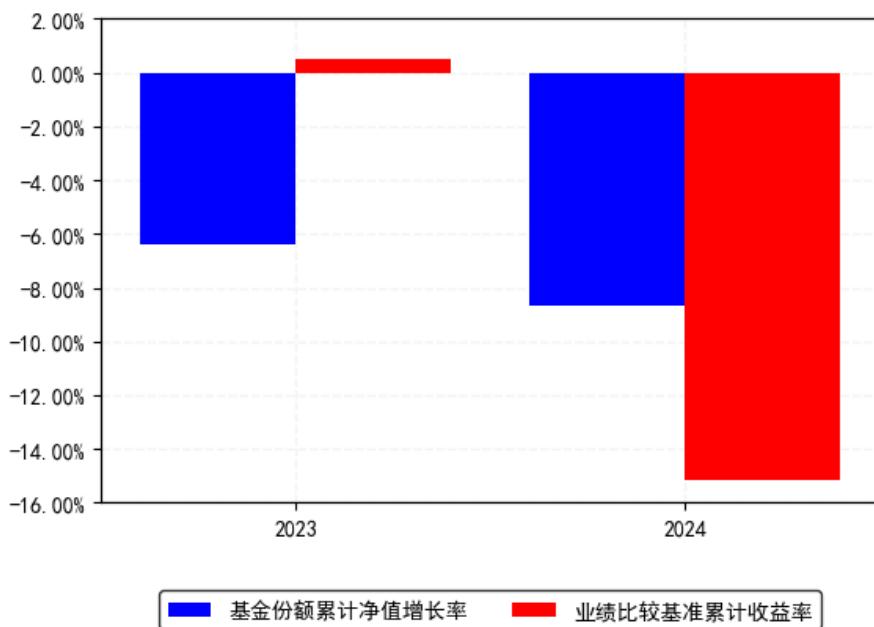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A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C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成立，自基金合同生效日以来未进行利润分配。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1998年3月6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国内首批规范的基金管理公司正式成立，成为我国“新基金时代”的起始标志。

2018年1月，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公司总部设在深圳，在北京、上海、深圳、南京、成都、合肥等地设有分公司，在香港和深圳前海设有子公司——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香港子公司）和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子公司）。其中，南方东英是境内基金公司获批成立的第一家境外分支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管理公募基金、全国社保、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和专户组合，已发展成为产品种类丰富、业务领域全面、经营业绩优秀、资产管理规模位居前列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士聪	本基金 基金经 理	2023年10 月24日	-	8年	中国国籍，美国布兰迪斯大学国际经济与金融学硕士，注册金融分析师（CFA），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6年7月加入南方基金，任国际业务部研究员。2018年11月30日至2020年5月15日，任南方全球基金经理助理；2019年4月10日至2020年5月15日，任南方香港成长基金经理助理；2020年5月15日至今，任南方香港成长基金经理；2021年8月10日至今，任南方中国新兴经济9个月持有期混合（QDII）基金经理；2023年10月24日至今，任南方港股数字经济混合发起（QDII）、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基金经理；2024年5月21日至今，任南方恒生科技指数发起（QDII）基金经理；2024年8月23日至今，任南方全球精选配置股票（QDII-FOF）基金经理。
叶震南	本基金 基金经 理	2023年10 月24日	-	6年	中国国籍，厦门大学财务管理专业硕士，金融风险管理师（FRM），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8年7月加入南方基金，任国际业务部研究员；2022年3月4日至2023年10月24日，任南方中国新兴经济9个月持有期混合（QDII）基金经理助理；2023年10月24日至今，任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基金经理。

注：1、本基金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及历任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为公司相关会议作出决定的公告（生效）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基金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3、报告截止日至批准送出日期间，自 2025 年 3 月 7 日起王士聪离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本基金无境外投资顾问。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4.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建立了股票、债券、基金等证券池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和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度或流程指引。通过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及履行相关的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防范投资管理业务中的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 4.4.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执行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公司每季度对旗下组合进行股票和债券的同向交易价差专项分析。

本报告期内，两两组合间单日、3 日、5 日时间窗口内同向交易买入溢价率均值或卖出溢价率均值显著不为 0 的情况不存在，并且交易占比也没有明显异常，未发现不公平对待各组合或组合间相互利益输送的情况。

#### 4.4.2.1 增加执行的基金经理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及公平交易管理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工作指引（试行）》的要求，建立和完善了兼任相关的制度及流程，确保兼任基金经理公平对待其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通过对基金经理的投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本报告期内，两两组合间各项操作、流程及事后分析均正常，未发现不公平对待各组合或组合间相互利益输送的情况。

#### 4.4.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次数为 129 次，是由于指数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导致。

###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5.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第一部分，港股医药行业已第 4 年下跌，逐步过高的预期，着眼于稳定和长期的属性

受到市场对支付端的预期调整等多个因素影响，港股医药行业表现较弱，2024 年是恒生医疗保健指数连续下跌的第 4 年，全年跌幅接近 20%，过去 4 年累计下跌超过 65%。相较而言，按中信行业分类的 A 股市场医药指数 2024 年下跌 12.8%，标普生物科技指数 2024 年上涨 1%，表现均强于港股医药板块。行业内部看，创新资产和稳健类资产的相对表现较好，比较符合我们 24 年初以来的判断，我们仍会密切关注支付端的变化、三医联动的改革进展以及行业自上而下的方方面面，保持投资敏感度。

我们认为医疗支出仍然有着非常稳定、长期的增长基础，生物科技产业也是政策非常关注和支持的产业，市场已经在逐渐适应新的行业假设，在过去的几年中已经定价了诸多变化，而在大部分的重要行业事件校正了投资者的预期后，一些积极的变化往往会随之而来，我们还需要多一点点的耐心，风物长宜放眼量，随着越来越多的优质企业在香港市场上市，我们相信以创新为代表的中国企业在世界舞台有着更广阔的前景。

第二部分，基金较好实现了较基准的超额与回撤控制的双目标，但很可惜没有做出正绝对收益

2024 年本基金业绩表现较恒生医疗保健指数的超额较为显著，但很可惜没有能够取得正绝对收益；从相对的角度，基金业绩在港股医药较弱的背景下放置到全市场医药主题基金中仍可位居前列，并在控制回撤方面做出了较多努力，年内的回撤控制在 20%以下，从风险

控制的角度希望能够给到持有体验一定的补偿，尽量避免在一个本就波动下行的行情中给持有人带来更不佳的体验。作为管理人的任务除了需要努力创造超额收益，还要力求给持有人更好的持有体验，努力做到超越基准与回撤控制的双优，尽力完成我们以合理价格买入优质港股医药资产的投资目标，控制短期搏弹性、赌赛道、押个股的冲动，用框架指导配置，在配置下选取个股。我们相信遵循以持有人利益为中心，保持良好的投资纪律才能更好让主动管理的业绩可解释，框架可迭代、可持续，在一个相对长期的赛道才能实实在在的赚到认知差带来的收益，而不是放任其成为一个极致风格或是赛道的工具。面向未来，我们会继续努力，管理好组合整体的回撤与波动，争取在未来的时间里能够为投资人创造更多的正收益。

### 第三部分，医药投资的一些策略回顾

本章节分享一些对医药行业投资的综合思考，仅作为分享和探讨，不作投资建议和判断使用。章节内容分成两个部分，一是回顾一些过去几年医药行业变化，分享一些认知差的由来；二是基于投资框架和对行业因子结构的理解，结合 2024 年内的一些策略对行业投资分享一些心得。

在过去的多年交易中，一些投资人可能会把医药整体归入成长赛道，或贴上弹性大的标签。诚然，在历史的一段时间里，它的市场表现确实称得上高 beta，但这种相对单维度的理解在当前是存在偏颇的。而且这种偏颇与事实的背离也解释了一部分行业过去的下跌。因为越来越多参与者开始发现医药行业变得“既不攻亦不守”了，一些被寄予厚望的赛道业绩表现时常低于预期，而其他资产又很难吸引到更大规模价值投资人的关注。在这段调整期，医药似乎既缺少在成长赛道有竞争力的增速与想象空间，也无法在价值和红利类赛道找到合适定位。当相对优势消失了，下跌就成了理所当然的事情。这种变化背后的原因部分投资人或许也关注到了，即支付端（市场空间）的假设发生了变化（当然不单单是这一点，只能说是一个最主要的因素）。过去几年，市场对于支付端、行业空间其实有着不合理的过高预期，对一些行业壁垒和商业模式的理解也比较线性。其实在 21 年的调整之后我们理应开始捕捉到一些端倪以自我反思，只是当时行业本身处在快速变化期，很多变量也是首次出现，摸石头过河到校正预期和修改认知往往是复杂和长期的过程。

细节种种很难逐一分析，此处分享一个历史认知有一定偏误的例子。在 2021 年时，关于融资环境波动对 CXO 的影响讨论众多，当时比较普遍的声音认为融资驱动的项目大多是偏 biotech 公司的管线，考虑到大药企 (big pharma/MNC) 的研发投入是临床资金的主要来源，融资波动的影响应该很小。基于 CXO 的业务还处在拿份额的阶段，“卖水人”的生意不太会受到融资周期影响，不少行业内的企业仍然可以拿获得 50 倍、80 倍乃至破 100 倍的当年市

盈率。但我当时对全球的创新药产业链做了一个跨度 20 年的复盘就发现，行业一级融资确实占存量很小，但在边际增量的占比却是相当高，较大程度上影响了增量前端项目的落地，而且这种资金乃至整体研发资金的波动与经济周期是强相关的，创新产业链的市场表现实际上有着相当的周期属性。研发是需要资金的，而资金总是重复着随宏观经济景气回升，资产回报前景抬升，风险偏好上升，资金流动性改善，到企业融资成功才有现金储备，从而才有底气开始加大研发力度直到景气开始出现向下拐点，再次进入风险偏好下降，现金储备消耗，研发增速下降的过程。在屡次景气下行的周期中，除非有着极强的政策支撑（如果以美国为例，12 年-15 年 FDA 一系列加速审批和奥巴马法案的推出可以作为代表），创新产业链几乎很难获取超额收益，在这样的背景下所谓的 alpha 很难抵御 beta 的冲击。所以，很多在眼前理所当然的想法，需要放到更大的背景和更高层级的维度去做交叉思考，比如周期因子即使我们没有看到或认为不会存在，但它常常隐藏在更高的维度，且一直在那里。

和以上类似的多个经历其实在过去几年不断帮我修正一些固有认知，也让我更明白框架的重要性，尤其当面临医药行业这样一个商业模式多样，参与方涉及面非常广的行业——从上游材料（化工大宗、电子零部件、农产品等），到中游的制造端（生物制品、设备、中药材等）和下游的渠道（实验室、医院、工厂、药店、互联网等），同时在各类政策引导的背景下要面对多种的客户属性（To G、To B、To C 等）和支付手段（医保、商保、自费等）——一个有层次的理解框架，有助于自己知道身处在周期和环境什么位置，了解哪些因素是主权重，理解在行业侧最重要和最长期的支撑是什么，在每一个赛道的企业经营特征是什么以及诠释它市场表现的核心因子又是什么。

在继续分享框架内容之前，有几个基础的案头准备是非常有帮助的，包括但不限于：

- 细读过去 10 年的重要行业政策和发展方针（比如十四五规划等）。在长维度上，顺应政策方向、拥抱政策落地一定是构建组合最为重要的思路支撑，而且回顾来看，企业只有积极拥抱政策做发展才能走出良好的股价表现。这些文件其实非常详细的厘清了国家发展、支持、规范医药行业的思路和方向，甚至给出了相当具体的行业指导、执行规范、落地目标等，能极大地帮助我们矫正一些不合理的预期和钻空子思想，降低了偷鸡不成蚀把米的风险，对组合潜在回撤控制也有着很好的助力。

- 熟悉社保体系、卫生医疗支出的资金流向与医疗机构的考核和支付体制。便于我们理解增量和存量在不同区域和时间维度的分布，包括流向场所和流向行业等多维度的认知，配合过去几年的政策，可以更量化地观测行业发生的变化，结合医疗机构微观反馈的矫正一些对执行侧和市场实操空间不合理的预期。

- 熟悉“三明医改”的历史和推广以及“DRG/DIP”的内核。前者是可以参考的先行案例，后者是成型的诊疗架构方案，二者都是在进行中的重要体系出发点。

● 对比，尤其是区分海外国家与中国的国情、行业定位及医疗体系。跨区域的对比，一部分是借鉴，另一部分是区分和甄别，后者在市场共识强的时候更为重要。我国是具备自身国情特征的，简单套用很多海外的指标是不切实际的，最为重要的步骤往往是证明某两者的可比性基础，而非比较本身，在这个过程中又会要求我们补充大量社会学、卫生经济学、以及宏观层面的知识。

通过上述及其他的一些基础准备，结合后续会提及的一些战术思考，我们产生了两个核心判断，一是杠铃型的配置是优选，即有限的医疗资金资源，无论增速如何，其方向都会是要么能够帮助开发真实具备竞争力的产品，要么能够帮助民生享受到更具性价比的医疗，处于中间地带试图用模糊方式、抵抗心态或低性价比方式获取盈利的商业模式，无论其当下看上去多么可信，都存在持续性的风险；二是龙头更具优势，因为跨行业和历史看，一个行业处在调整期时，往往龙头会具备相对优势，无论是其资产负债表的抗风险能力或是业务拓展的资金实力都可能帮助其提升在行业的竞争力。所以，我们在 23 年末制定次年策略之时选出了“拥抱真创新，拥抱真集采（性价比），拥抱龙头”的方向。真创新就是那些真实能够在新技术、新方向上做出全国乃至全球 First in Class 或 Best in Class 药物或器械的企业，它必须是一家行业前三的企业，而不是处在第五、第六顺位做一些 Me Too 和 Me Better 产品，或一些以短期盈利为目标，名为升级而实质上并无显著疗效、安全性、经济性改善产品的企业。真集采指的是那些严格执行落地国家集采政策，以成本效率为经营目标，以稳定渠道和性价比产品矩阵为经营优势获取可持续性合理盈利的企业。对于因为各类原因没有参与集采的品类，其本身处于一些相对细分的赛道，加之需要逐个研究这些企业的特殊性，所以不太应当进入一个组合的战略配置层面去思考。

在战略层面略有储备之后，从投资维度，需要继续深入到战术的层面。最开始也最重要的一步是用多种因子将不同子行业进行多维归类，这一步很有帮助，因为不同的分类方式其实源于不同角度的理解，有不同的理解就可以用同样事物的不同方面解决不同的矛盾，从而可以在不同市场环境下增加应对思路的储备，所谓投资的 idea 往往也诞生于此，是身为专业投资者可以创造认知差的地方。

最为简单的分类是用主营业务区分子行业，比如可以归类为创新药产业链（药物合同开发 CXO，创新药企，科学试剂与科学服务）、中药产业（以中药院内和 OTC 产品企业为代表）、化学制药（仿制药、仿创药企）、生物制品（血制品、疫苗等）、原料药、医疗器械（高耗、低耗、家用等）、医疗设备（按品类、价格、科室、场景等）、零售（药房、互联网零售）、医疗服务（眼科、齿科等）、医美等等（此处不一一定义和枚举，仅作概述用），后续的讨论基本也沿用这套分类。这种分类是最常见的，因为便于理解和跟踪业务，

也便于产业链的比较，研究的着力点往往在业绩、产业政策等催化上，在静态研究和跟踪的时候是一种比较高效清晰的分类。但作为投资策略去应用时，如果单纯只用这样的一维分类，很快就会发现赛道和标的多且杂，仅着眼于业绩、产业政策和边际变化，除了其可预判性较弱，时常还容易陷入低效的跟踪中，很难成为一个配置思路和投资认知差的发起点。所以可以试图从多个维度去叠加理解，以下是其中的 4 个可能可以提供参考的方向：

- 比如可以考虑行业的相关系数。一些子行业和医药行业是相关度极高的，他们往往比较依赖于国内的支付，且往往是需求定价的逻辑，如果过去 1 年我们认为行业 beta 是偏弱的，是否就应该去找比如原料药或是低值耗材这一类自身周期性更决定业务趋势的资产或是找偏供给定价和牌照生意的资产（比如血制品）呢？
- 比如可以单独考虑周期。像创新药产业链如上述是经济的景气周期→技术周期→产品周期驱动的超额表现；低值耗材是库存周期；仿制药企是产品周期叠集采周期；中药企业既有库存也有季节的周期；血制品可能有五年计划的周期。通过观察行业在周期的位置，挑选一些底部向上概率更大的资产也是可行和独立的道路；
- 比如可以考虑一些风格因子。红利因子包括了一些有着持续良好现金流回报且派息率较高的企业（一些子行业长期经营模式稳定的成熟企业具有这类资产属性）；质量因子倾向于选出一些经营更依赖慢变量，能够实现持续较高 ROE 的赛道（各个行业均有，但特征基本都是增速为正但不太高且资产负债表质量较好，能驱动业绩持续）；反转因子注重估值和业务关键转变，往往自带与行业的低相关性和周期性（多是大单品或周期性行业或是历史关键压制因素极强的板块）；规模因子，往往最后是龙头与二三线的差异，在行业下行期，往往是龙头跑赢，而反之则二三线跑赢的可能性更大。这几个因子的灵活搭配有助于改善整体组合的夏普比率。
- 比如可以考虑主题策略。顺周期的行业、消费刺激相关的行业、出海且关税隐患轻的行业、集采利好的行业、最悲观也能稳定赚钱的行业、财政补贴最可能支持和传导的行业等等。不过也要明白主题亦分高下长短，它不像周期、红利、相关性等因子是有定义可观测的，更多是主观的分类，其中强主题可以成为主导配置的因素，而弱主题往往在时间维度上频繁接受挑战，可能更适合作为一种补充。

所以，建立在“拥抱真创新，拥抱真集采，拥抱龙头”的战略配置上，我们可以选出一些典型的赛道和企业作为核心组合，这部分优质的资产决定了组合总体的特性和方向，是净值曲线长期基本形态的决定因素。而战术型配置则更多像是中期或短期的“甜点”和“附加题”，当行业偏弱的时候可以思考加入一些负相关或者独立周期的资产，可以筛选红利因子的成份，也可以去找海外支付的主题，而当行业表现更积极时，我们可能更关注顺周期或是质量因子的搭配，从而保持整体组合的平衡和灵活性。

我们分享了本基金策略框架的许多内容，一方面是希望持有人能够对管理人的思考和策略更有了解，另一方面也是我们对自身的定期总结和反思。投资学习的路永无止境，我们会保持向上的学习态度，努力为持有人创造出更多价值。

####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份额净值为 0.8792 元，报告期内，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17%，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15.18%；本基金 C 份额净值为 0.8547 元，报告期内，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69%，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15.18%。

###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一、宏观经济状态与投资者预期在今年基本完成弥合，相较去年的偏集中配置和防御性思维，今年证券市场有波折但整体积极，积极的多元化配置和主题投资有希望占据上风

进入 2025 年，我们对宏观经济以及投资者心理预期的看法较 2024 年有所差异，2024 年的宏观经济表现是一个不断矫正投资者预期的状态，各方面的不确定性都比较集中地体现，是环境和心理预期冲击斜率最高的阶段，因此我们更偏向于从政策支持出发、从板块特性和独立性出发使用更为集中的配置策略；2025 年则不同，市场预期和经济现状之间的预期差正在弥合，诸多趋势虽然没有明显变化，但表里合一的市场预期会使得决策更偏向于多元化、积极化，主题性投资很可能持续有机会，而不是像去年那样防御性的集中配置，可以认为是由隔岸观火到稳中求进的转变，因此我们在今年更偏向于分散行业配置，不从子行业出发而从驱动因子出发、从主题出发去积极寻找机会，我们也认为这是今年整体证券市场的状态——有波折但是保持积极参与。

二、医药行业的发展不是快变量，不确定性的消化进入尾部，整体比较积极，投资从去年的求“不变”到今年的求“变”

医药行业的发展是个慢变量，但存在一定的突变性，所以我们会看到略超预期的几年下行过程中也存在诸多闪光点，而行至今年，我们认为整体行业的不确定性消化进入了真正的尾声，尤其随着时间的推移，对于下半年到明年我们的态度可能会更积极一点。此处我们不过多回顾各个子行业的进展，但可以说过去几年医药自身的一些变化是叠加着宏观同时发生的，因此其压力和冲击是更为明显的，但随着包括药物合同开发企业的关键风险缓和且业务周期开始触底回升、创新药企业可能开始面临相对宽松的融资环境、仿制药企业在第十批集采后的重振旗鼓以及中药 OTC 企业消化库存后回归的常态经营包括医疗机构逐渐熟悉 DRG 下的管理模式等，有可能使得积极的一面占据上风，这时行业的反身性就会出现，其弹性和持续性可能都比较可观。因此，相比去年我们更倾向于集中配置在有政策支持、业务模式稳定等相对“不变”的变量和行业上，今年我们更关注“变”，更关注“因子”，无论是对外合

作的 BD、扭亏为盈的业绩、增速拐点的出现、估值与空间的明显不匹配还是公司治理的改革或是股权激励的进行都是非常好的积极因素，也会成为重要的投资决策思考点。

### 三、仍然要用谨慎、合理、科学的投资观念来看待宏观、市场、行业变化

我们虽然身处在行业主题投资的领域，不可避免会受到行业波动的影响，但仍然要坚持以风险收益性价比来考量自身的投资决策，尽可能在有限约束的情况下，取得收益与回撤的平衡。追逐热点、主题或 all in 某个赛道可能可以收获超过预期的回报，提供了波动率投资的价值，但如果其波动超过了能力可控的范围也同样有其反身性从而会带来超出预期的回撤。绝大部分时间，我们认为一个过于激进的策略很难同时实现完美的置身其中再抽身离去，无论是我们自身的节奏或是持有人的节奏都会放大其中的波动，从而造成可能的对持有人的伤害。因此，无论市场环境如何，我们都会坚守自己的投资策略，坚守自己的能力圈，不断努力为持有人输出更具备持续性的业绩和更具性价比的风险收益曲线。

## 4.7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要求、自律规则和业务发展情况，严格遵守包括《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在内的公募基金行业各项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要求，有效落实了 2024 年度发布的《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和公募基金监管加快推进建设一流投资银行和投资机构的意见（试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和《证券市场程序化交易管理规定（试行）》等公募基金相关新法律法规。

本基金管理人坚持从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出发，树立并坚守“全员合规、合规从高层做起、合规创造价值、合规是公司生存基础、合规为先、行稳致远”的合规理念。严守合规底线，持续优化内控和合规管理机制，将合规管理全面深度嵌入各项流程与业务，强化业务风险的防范与管控，努力做到风险“早识别、早预警、早处置”，确保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的落实，有效保障了旗下基金及公司各项业务合法合规、稳健有序运作开展。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结合新法规、新的监管要求和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情况，积极推动监管新规落实，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制度及业务流程，制订和修订了包括公司《合规手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程序化交易管理规定》《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等一系列与监察稽核和合规内控相关的公司管理制度。

在进一步优化制度体系的基础上，本基金管理人贯彻“合规为先，行稳致远”的合规理念，推进落实全面风险管理与全员合规管理要求，持续优化合规及内控管理机制，全面排查风险并针对性完善优化，在投资、销售、运营、合规风控等领域加强管控；大力推进公司廉洁从业合规文化建设，着力创新丰富文化宣传方式，强化廉洁从业及人员管理，优化员工行为管理机制，加强规范检查力度并严格问责；紧跟监管形势，对投研交易、市场销售、后台运营及人员管理等业务和相关部门严细深实开展各类稽核检查，通过专项稽核和合规检查识

别问题、防范风险；根据监管和市场形势并结合业务发展实际情况、各类组合或业务特点，持续完善投资合规风控管理机制，提升系统化监控效能，落实事前防范、事中控制和事后监督等三阶段工作，为投资业务平稳合规发展提供保障；全面履行新产品、新业务合规评估程序，保障各类新产品、新业务合规开展，积极响应监管政策要求；不断强化销售合规风险管控，督促完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等各项制度机制；加强信息披露专项管理，保障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落实提升投资者获得感，持续加强投资者教育及保护力度，开展各类监管组织的投教活动，监督和落实客户投诉处理，重视媒体监督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基金管理人高度重视反洗钱相关工作，贯彻风险为本，自评估驱动，持续落实反洗钱风险管控。从制度建设、系统功能建设、业务流程规范、宣传培训、监督检查等方面入手，推动反洗钱内控管理依据新《反洗钱法》完善，将反洗钱工作贯穿于公司各项业务流程，有效提升了公司反洗钱工作的合规水平。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积极健全各项管理制度，不断提高监察稽核及合规管理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坚持“看不清管不住则不展业”，落实全面风险管理与全员合规管理要求，持续推进合规数智化在更广更深的范围应用及融合，努力防范和管理各类风险，覆盖各类业务、场景及人员，切实维护基金资产的安全与利益。

####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已制定基金估值和份额净值计价的业务管理制度，明确基金估值的程序和技术；建立了估值委员会，组成人员包括财务负责人、督察长、权益研究部总经理、固定收益研究部总经理、指数投资部总经理、现金及债券指数投资部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及运作保障部总经理等。本基金管理人使用可靠的估值业务系统，估值人员熟悉各类投资品种的估值原则和具体估值程序。估值流程中包含风险监测、控制和报告机制。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以上的，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 4.9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在符合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已实现尚未分配的可供分配收益部分，将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适时向投资者予以分配。

#### 4.10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不适用。

###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 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 6 审计报告

####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 70027797_H129 号

####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p>我们审计了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净资产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p>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p>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治理层负责监督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财务报告过程。</p>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p>

	<p>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不能持续经营。</p> <p>（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高 鹤 邓 雯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3 月 27 日

## § 7 年度财务报表

###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报告截止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7.4.7.1	1,251,116.45	1,127,333.93
结算备付金		3,544.16	4,716.89
存出保证金		2,610.51	380.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0,765,639.59	8,611,760.05
其中：股票投资		10,636,162.13	8,611,760.05
基金投资		129,477.46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债权投资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	14,310.2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38,675.8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5	-	-
资产总计		12,161,586.59	9,758,501.23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434,702.14	-
应付赎回款		16,383.65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1,688.17	9,848.97
应付托管费		1,948.04	1,641.50
应付销售服务费		521.08	6.08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6	9,312.84	10,915.27
负债合计		474,555.92	22,411.82

净资产：			
实收基金	7.4.7.7	13,336,523.06	10,390,464.02
其他综合收益		-	-
未分配利润	7.4.7.8	-1,649,492.39	-654,374.61
净资产合计		11,687,030.67	9,736,089.4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161,586.59	9,758,501.23

注 1. 报告截止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A 份额净值 0.8792 元, 基金份额总额 11,755,597.29 份;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C 份额净值 0.8547 元, 基金份额总额 1,580,925.77 份; 总份额合计 13,336,523.06 份。

2. 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3 年 10 月 24 日, 2023 年度实际报告期间为 2023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0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营业总收入		-443,422.92	-617,314.89
1.利息收入		1,292.41	299.8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9	1,292.41	299.80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670,500.65	-339,231.7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9.1	-776,683.81	-339,231.76
基金投资收益	7.4.7.10	-33,318.15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1	2,622.46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2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3	-	-
股利收益	7.4.7.14	136,878.85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	-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5	235,259.01	-67,935.64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878.51	-210,447.29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13,404.82	-
减：二、营业总支出		151,639.92	37,059.72
1.管理人报酬	7.4.10.2.1	120,705.51	22,455.21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托管费	7.4.10.2.2	20,117.60	3,742.52
3.销售服务费	7.4.10.2.3	2,816.81	13.87
4.投资顾问费		-	-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信用减值损失		-	-
7.税金及附加		-	-
8.其他费用	7.4.7.17	8,000.00	10,848.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5,062.84	-654,374.6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5,062.84	-654,374.6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5,062.84	-654,374.61

### 7.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本报告期：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0,390,464.02	-	-654,374.61	9,736,089.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0,390,464.02	-	-654,374.61	9,736,089.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946,059.04	-	-995,117.78	1,950,941.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95,062.84	-595,062.84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2,946,059.04	-	-400,054.94	2,546,004.1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7,136,871.00	-	-1,041,395.20	6,095,475.80
2.基金赎回款	-4,190,811.96	-	641,340.26	-3,549,471.70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3,336,523.06	-	-1,649,492.39	11,687,030.6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0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0,390,464.02	-	-	10,390,464.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	-	-654,374.61	-654,374.61
(一)、综合收益	-	-	-654,374.61	-654,374.61

总额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其中: 1.基金申购款	-	-	-	-
2.基金赎回款	-	-	-	-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0,390,464.02	-	-654,374.61	9,736,089.4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杨小松\_\_\_\_ 蔡忠评 徐超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7.4 报表附注

###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1871号《关于准予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注册的批复》注册,由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10,385,215.17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3)第 051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10,390,464.02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5,248.85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托管人为美国花旗银行有限公司。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认购部分为 10,000,000.00 份基金份额，发起资金认购方承诺使用发起资金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少于 3 年。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收取前端认购/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净值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净值中计提销售服务费而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境内境外市场。针对境外投资，本基金可投资于下列金融产品或工具：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公募基金（含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ETF）；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普通股、优先股、全球存托凭证和美国存托凭证、房地产信托凭证；港股通股票；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银行承兑汇票、银行票据、商业票据、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远期合约、互换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权证、期权、期货等金融衍生产品；与固定收益、股权、信用、商品指数、基金等标的物挂钩的结构性投资产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针对境内投资，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以及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金融衍生品（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在投资香港市场时，可通过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境外投资额度或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进行投资。本基金可以进行境外证券借贷交易、境外正回购交易、逆回购交易。有关证券借贷交易的内容以专门签署的三方或多方协议约定为准。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含普通股、优先股、港股通股票、存托凭证等）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医药行业的股票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金融衍生品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

净值的 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经估值汇率调整后的恒生医疗保健指数收益率  $\times$  90% + 人民币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10%。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惟上年度可比期间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自 2023 年 10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基金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基金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估值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基金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估值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基金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基金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交易性金融负债和衍生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

####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基金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基金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照估值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应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应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应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4)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收益/（损失）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确认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处置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净额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投资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债务工具投资的，在持有期间将按票面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收入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投资收益，扣除该部分利息后的公允价值变动额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除上述之外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扣除在适用情况下预估的增值税后的净额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及在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本基金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1) 本基金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2)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基金；3) 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3) 其他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从而导致资产增加或者负债减少、且经济利益的流入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

####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等费用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在本基金接受相关服务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基金收益分配后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该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净资产转出。

#### 7.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外币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汇兑损益科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 7.4.4.13 分部报告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 7.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 7.4.6 税项

- (1) 增值税及附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

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营证券投资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增值税应税行为的销售额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确定。

增值税附加税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以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为计税依据，分别按7%、3%和2%的比例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 （2）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3）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8年10月9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如有）证

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如有）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 （4）印花税（如适用）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 调整为 1‰，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的规定，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 （5）境外投资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如有涉及的境外投资的税项问题，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4]81 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 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及其他境内外相关税务法规的规定和实务操作执行。

###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 7.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1,251,116.45	1,127,333.93
等于： 本金	1,251,082.50	1,127,325.44
加： 应计利息	33.95	8.49
减： 坏账准备	-	-
定期存款	-	-
等于： 本金	-	-
加： 应计利息	-	-
减： 坏账准备	-	-
其中： 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等于： 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1,251,116.45	1,127,333.93

####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0,456,066.45	-	10,636,162.13	180,095.68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142,249.77	-	129,477.46	-12,772.31
其他	-	-	-	-
合计	10,598,316.22	-	10,765,639.59	167,323.37
项目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8,679,695.69	-	8,611,760.05	-67,935.64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8,679,695.69	-	8,611,760.05	-67,935.64

####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 7.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无。

####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无。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 7.4.7.5 其他资产

无。

#### 7.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0.36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应付交易费用	864.36	467.15
其中：交易所市场	864.36	467.15
银行间市场	-	-
应付利息	-	-
预提费用	8,000.00	10,000.00
其他	448.12	448.12
合计	9,312.84	10,915.27

#### 7.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A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0,377,598.99	10,377,598.99
本期申购	2,476,695.12	2,476,695.1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098,696.82	-1,098,696.82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1,755,597.29	11,755,597.29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C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2,865.03	12,865.03
本期申购	4,660,175.88	4,660,175.8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092,115.14	-3,092,115.14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580,925.77	1,580,925.77

注：本基金申购含红利再投份额（如有）、转换入份额（如有）；赎回含转出份额（如有）。

#### 7.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585,699.36	-67,851.58	-653,550.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585,699.36	-67,851.58	-653,550.94
本期利润	-839,572.04	258,426.30	-581,145.7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83,722.22	-1,323.70	-185,045.92
其中：基金申购款	-354,721.96	8,166.12	-346,555.84
基金赎回款	170,999.74	-9,489.82	161,509.92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608,993.62	189,251.02	-1,419,742.60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739.61	-84.06	-823.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739.61	-84.06	-823.67
本期利润	9,250.19	-23,167.29	-13,917.1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35,058.71	20,049.69	-215,009.02
其中：基金申购款	-722,159.39	27,320.03	-694,839.36
基金赎回款	487,100.68	-7,270.34	479,830.34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26,548.13	-3,201.66	-229,749.79

#### 7.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0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158.30	294.2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63.50	5.07
其他	70.61	0.51
合计	1,292.41	299.80

#### 7.4.7.9.1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0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30,942,876.32	3,166,142.28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31,591,886.23	3,470,135.41
减：交易费用	127,673.90	35,238.63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776,683.81	-339,231.76

注：上述交易费用（如有）包含股票买卖产生的交易费用。

#### 7.4.7.10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0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2,469,199.99	-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2,497,989.56	-
减：买卖基金差价收入应缴纳增值税额	-	-
减：交易费用	4,528.58	-
基金投资收益	-33,318.15	-

注：上述交易费用（如有）包含基金买卖或申赎产生的交易费用。

#### 7.4.7.11 债券投资收益

##### 7.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0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1.89	-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券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2,620.57	-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合计	2,622.46	-

#### 7.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0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4,623.06	-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2,000.00	-
减：应计利息总额	1.89	-
减：交易费用	0.60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2,620.57	-

注：上述交易费用（如有）包含债券买卖产生的交易费用。

#### 7.4.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7.4.7.12.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无。

#### 7.4.7.13 衍生工具收益

##### 7.4.7.13.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 7.4.7.13.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无。

#### 7.4.7.14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0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36,689.58	-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89.27	-
合计	136,878.85	-

#### 7.4.7.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0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5,259.01	-67,935.64
——股票投资	248,031.32	-67,935.64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12,772.31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期货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235,259.01	-67,935.64

#### 7.4.7.16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0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3,404.82	-
合计	13,404.82	-

#### 7.4.7.17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0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8,000.00	10,000.00
信息披露费	-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银行费用	-	448.12
其他	-	400.00
合计	8,000.00	10,848.12

####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 7.4.8.1 或有事项

无。

#####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基金”)	基金管理人、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厦门国际信托”)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投资控股”)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厦门合泽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厦门合泽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厦门合泽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厦门合泽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南方资本”)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方东英”)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美国花旗银行有限公司("美国花旗银行")	境外资产托管人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7.4.10.1.1 股票交易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0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12,177,388.87	18.94%	1,071,651.00	7.00%

###### 7.4.10.1.2 债券交易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0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14,623.06	100.00%	-	-

######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无。

#### 7.4.10.1.4 权证交易

无。

####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5,309.58	7.29%	864.36	100.0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0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467.15	2.74%	467.15	100.00%

注：1、上述佣金按协议约定的费率计算，佣金费率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

2、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基金管理人管理的被动股票型基金的股票交易佣金费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且不得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流动性服务等其他费用；其他类型基金可以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费用，但股票交易佣金费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的两倍，且不得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之外的其他费用。

#### 7.4.10.2 关联方报酬

#####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0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20,705.51	22,455.21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145.88	176.29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115,559.63	22,278.92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20%÷当年天数。

#####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0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0,117.60	3,742.52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A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C	合计
广发银行	-	0.82	0.82
华泰证券	-	0.04	0.04
南方基金	-	78.04	78.04
合计	-	78.90	78.90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0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A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C	合计
广发银行	-	-	-
华泰证券	-	-	-
南方基金	-	-	-
合计	-	-	-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 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南方基金，再由南方基金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销售服务费} = \text{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60\% \div \text{当年天数}。$$

####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 (QDII) A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 (QDII)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 年 10 月 24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5,194.96	-
报告期内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内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内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内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5,194.96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75.02%	-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0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 (QDII) A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 (QDII)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 年 10 月 24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5,194.96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内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内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内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内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5,194.96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96.29%	-

注：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投资本基金适用的认(申)购/赎回费率按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执行。

#####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0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广发银行	315,260.31	1,156.42	57,556.97	293.35
美国花旗银行	935,856.14	1.88	1,069,776.96	0.87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和境外资产托管人保管，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

####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 7.4.11 利润分配情况——固定净值型货币市场基金之外的基金

无。

#### 7.4.12 期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606 HK	诺辉健康	2024 年 3 月 28 日	重大事项停牌	5.48	-	-	13,000	255,971.00	71,268.04	-

#####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投资管理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投资港股通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和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本基金可投资于境外证券，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四级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审议通过风险控制的总体措施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督察长负责组织指导监察稽核工作。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开立的托管账户或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开立的存款账户，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境外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通过有资格的经纪商进行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在境内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在场外

交易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信用等级评估以内部信用评级为主,外部信用评级为辅。内部债券信用评级主要考察发行人的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以及信用产品的条款和担保人的情况等。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根据信用产品的内部评级,通过单只信用产品投资占基金净资产的比例及占发行量的比例进行控制,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本期末,本基金无债券投资(上期末:同)。

####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进行期货投资,以对冲系统性风险和某些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等,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本基金力争利用期货的杠杆作用,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于本期末,本基金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若有)计息且利息金额不重大;除此之外,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该部分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

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本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估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符合该要求。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251,116.45	-	-	-	1,251,116.45
结算备付金	3,544.16	-	-	-	3,544.16
存出保证金	2,610.51	-	-	-	2,610.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0,765,639.5 9	10,765,639.5 9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应收清算款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应收申购款	100.00	-	-	138,575.88	138,675.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其他资产	-	-	-	-	-	-
资产总计	1,257,371.12	-	-	10,904,215.47	12,161,586.59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434,702.14	434,702.14	
应付赎回款	-	-	-	16,383.65	16,383.65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1,688.17	11,688.17	
应付托管费	-	-	-	1,948.04	1,948.0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521.08	521.08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
应交税费	-	-	-	-	-	-
应付利润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其他负债	-	-	-	9,312.84	9,312.84	
负债总计	-	-	-	474,555.92	474,555.92	
利率敏感度缺口	1,257,371.12	-	-	10,429,659.55	11,687,030.67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127,333.93	-	-	-	1,127,333.93	

结算备付金	4,716.89	-	-	-	4,716.89
存出保证金	380.09	-	-	-	380.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8,611,760.05	8,611,760.05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应收清算款	-	-	-	14,310.27	14,310.27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1,132,430.91	-	-	8,626,070.32	9,758,501.23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9,848.97	9,848.97
应付托管费	-	-	-	1,641.50	1,641.5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6.08	6.08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10,915.27	10,915.27
负债总计	-	-	-	22,411.82	22,411.82

利率敏感度缺口	1,132,430.91	-	-	8,603,658.50	9,736,089.41
---------	--------------	---	---	--------------	--------------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23年12月31日）
	1. 市场利率平行上升 25 个基点	0.00	0.00
	2. 市场利率平行下降 25 个基点	0.00	0.00

####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不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资产或负债，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 7.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折合人民币	港币折合人民币	欧元折合人民币	日元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货币资金	85,275.34	850,581.62	-	-	-	935,856.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1,781.59	9,403,005.56	-	-	-	9,954,787.15
资产合计	637,056.93	10,253,587.18	-	-	-	10,890,644.11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应付清算款	-	434,702.14	-	-	-	434,702.14
负债合计	-	434,702.14	-	-	-	434,702.14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637,056.93	9,818,885.04	-	-	-	10,455,941.97

项目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折合人民币	港币折合人民币	欧元折合人民币	日元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	合计

	币	币	币	币	人民币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货币资金	-	1,069,777.01	-	-	-	1,069,777.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609,136.05	-	-	-	7,609,136.05
应收清算款	-	14,310.27	-	-	-	14,310.27
资产合计	-	8,693,223.33	-	-	-	8,693,223.33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8,693,223.33	-	-	-	8,693,223.33

#### 7.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23年12月31日）
		1.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522,797.10	434,661.17
		2.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5% -522,797.10	-434,661.17

####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含普通股、优先股、港股通股票、存托凭证等）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医药行业的股票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

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0,636,162.13	91.01	8,611,760.05	88.45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129,477.46	1.11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0,765,639.59	92.12	8,611,760.05	88.45

####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23 年 12 月 31 日）
	1.组合自身基准上升 5%	494,690.48	175,500.11
	2.组合自身基准下降 5%	-494,690.48	-175,500.11

### 7.4.14 公允价值

####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10,694,371.55	8,611,760.05

第二层次	-	-
第三层次	71,268.04	-
合计	10,765,639.59	8,611,760.05

####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调整公允价值计量层次转换时点的相关会计政策在前后各会计期间保持一致。

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证券等投资，若出现交易不活跃、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 7.4.14.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 7.4.14.2.3.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	-
当期购买	-	-	-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120,640.55	120,640.55
转出第三层次	-	-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49,372.51	-49,372.51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49,372.51	-49,372.5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期末余额	-	71,268.04	71,268.04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9,372.51	-49,372.5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0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	-
当期购买	-	-	-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	-

转出第三层次	-	-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	-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期末余额	-	-	-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7.4.14.2.3.2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公允价值	采用的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停牌股票	71,268.04	市场法	市销率	3.20	正相关
项目	上年度末公允价值	采用的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	-	-	-	-	-

####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上期末：同)。

####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 8 投资组合报告

####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636,162.13	87.46
	其中：普通股	10,213,858.00	83.98

	存托凭证	422,304.13	3.47
2	基金投资	129,477.46	1.06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54,660.61	10.32
8	其他各项资产	141,286.39	1.16
9	合计	12,161,586.59	100.00

## 8.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9,403,005.56	80.46
中国内地	810,852.44	6.94
美国	422,304.13	3.61
合计	10,636,162.13	91.01

## 8.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	-
材料	-	-
工业	442,554.52	3.79
非必需消费品	-	-
必需消费品	965,026.29	8.26
医疗保健	9,228,581.32	78.96
金融	-	-
科技	-	-
通讯	-	-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政府	-	-
合计	10,636,162.13	91.01

注：本基金对以上行业分类采用彭博行业分类标准。

## 8.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权益投资明细

### 8.4.1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Wuxi Apptec Co.,Ltd.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359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7,200	899,925 .67	7.70
2	Akeso, Inc.	康方生物科技(开曼)有限公司	9926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5,000	843,159 .42	7.21
3	Innoven t Biologic s, Inc.	信达生物制药	1801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23,800	806,654 .92	6.90
4	WuXi XDC Cayman Inc.	药明合联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268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24,000	681,195 .02	5.83
5	Giant Biogene Holding Co., Ltd	巨子生物控股有限公司	2367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3,000	600,722 .15	5.14
6	Wuxi Biologic s (Cayman) Inc	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269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28,000	455,315 .35	3.90
7	BeiGen e, Ltd.	百济神州有限公司	6160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4,500	455,056 .06	3.89
8	Sichuan Kelun-B iotech	四川科伦博泰生物医药	6990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2,700	408,300 .30	3.49

	Biopharmaceutical Co., Ltd.	药股份有限公司						
9	Gushengtang Holdings Limited	固生堂控股有限公司	2273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3,000	406,901 .98	3.48
10	Jd Health International Inc.	京东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6618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4,000	364,304 .14	3.12
11	Remegeen Co., Ltd.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	9995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25,000	333,374 .40	2.85
12	China Resources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3320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60,000	316,705 .68	2.71
13	Legend Biotech Corp	传奇生物科技公司	LEGN UW	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	美国	1,000	233,910 .54	2.00
14	SSY Group Limited	石四药集团有限公司	2005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70,000	231,417 .40	1.98
15	Ak Medical Holdings Limited	爱康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1789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50,000	224,564 .70	1.92
16	Morimatsu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森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155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55,000	223,083 .04	1.91

17	Shenzhen Dobot Corp Ltd	深圳市越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32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0,000	219,471 .48	1.88
18	Con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康臣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1681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28,000	211,322 .33	1.81
19	Hutchmed (China) Limited	和黄医药(中国)有限公司	13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0,000	208,822 .02	1.79
20	Sino Biopharmaceutical Limited	中国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177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68,000	201,506 .30	1.72
21	Ascletis Pharma Inc.	歌礼制药有限公司	1672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70,000	195,116 .63	1.67
22	AstraZeneca PLC	阿斯利康公共有限公司	AZN UW	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	美国	400	188,393 .59	1.61
23	Abbisko Cayman Limited	和誉开曼有限责任公司	2256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40,000	170,391 .36	1.46
24	Jiangsu Yuyue Medical Equipment & Supply Co.,Ltd.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002223 SZ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	4,400	160,556 .00	1.37
25	Shanghai Haohai Biological Technol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26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6,300	155,477 .49	1.33

	ogy Co.,Ltd							
26	Eyebright Medical Technology (Beijing ) Co., Ltd.	爱博诺德(北京) 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8050 SH	上海证券 交易所	中国	1,700	154,751 .00	1.32
27	Grand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远大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512 HK	中国香港联合 交易所	中国香港	30,000	133,349 .76	1.14
28	Livzon Pharmaceutical Group Inc.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13 HK	中国香港联合 交易所	中国香港	5,000	127,562 .01	1.09
29	Huber Jumpca n Pharmaceutical Co., Ltd.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566 SH	上海证券 交易所	中国	4,000	116,320 .00	1.00
30	China Resources Sanjiu Medical & Pharmaceutical Co.,Ltd.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000999 SZ	深圳证券 交易所	中国	2,500	110,850 .00	0.95
31	CSPC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石药集团有限公司	1093 HK	中国香港联合 交易所	中国香港	25,000	110,661 .78	0.95
32	Innocar e Pharma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	9969 HK	中国香港联合 交易所	中国香港	19,500	110,513 .61	0.95

	Limited	司						
33	The United Laboratori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联邦制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3933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8,000	91,566.84	0.78
34	Hunan Jiudian Pharmaceutical Co., Ltd	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00705 SZ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	5,000	89,750.00	0.77
35	Hansoh Pharmaceutic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翰森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3692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5,000	80,009.86	0.68
36	Zhejiang Xianju Pharmaceutical Co.,Ltd.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002332 SZ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	8,000	79,520.00	0.68
37	New Horizon Health Limited	诺辉健康	6606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3,000	71,268.04	0.61
38	Pharmaron Beijing Co., Ltd.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759 HK	中国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5,000	65,285.82	0.56
39	Inventis Bio Co., Limited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688382 SH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	4,000	53,200.00	0.46
40	Shanghai Micropo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	688351 SH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	2,411	45,905.44	0.39

rt EP Medtec h Co., Ltd.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注：本基金对以上证券代码采用当地市场代码。

## 8.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8.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Wuxi AppTec Co.,Ltd.	2359 HK	1,645,194.35	16.90
2	Hutchmed (China) Limited	13 HK	1,471,862.90	15.12
3	Morimatsu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2155 HK	1,363,837.50	14.01
4	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	2269 HK	1,288,855.88	13.24
5	Genscript Biotech Corporation	1548 HK	1,269,144.16	13.04
6	Akeso, Inc.	9926 HK	1,187,136.25	12.19
7	Keymed Biosciences Inc.	2162 HK	1,100,569.18	11.30
8	WuXi XDC Cayman Inc.	2268 HK	1,002,563.70	10.30
9	Sichuan Kelun-Biotech Biopharmaceutical Co., Ltd.	6990 HK	941,641.83	9.67
10	BeiGene, Ltd.	6160 HK	930,073.79	9.55
11	China Resources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3320 HK	923,757.95	9.49
12	Pharmaron Beijing Co., Ltd.	3759 HK	910,449.84	9.35
13	Giant Biogene Holding Co., Ltd	2367 HK	875,924.51	9.00

14	Gushengtang Holdings Limited	2273 HK	837,037.47	8.60
15	SSY Group Limited	2005 HK	773,280.14	7.94
16	Remegen Co., Ltd.	9995 HK	750,300.24	7.71
17	Con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1681 HK	701,573.46	7.21
18	Jd Health International Inc.	6618 HK	628,953.35	6.46
19	Simcere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2096 HK	604,746.16	6.21
20	Legend Biotech Corp	LEGN UW	585,494.72	6.01
21	Zhejiang CONBA Pharmaceutical Co.,Ltd.	600572 SH	556,379.00	5.71
22	Ascletis Pharma Inc.	1672 HK	492,356.78	5.06
23	China Resources Sanjiu Medical & Pharmaceutical Co.,Ltd.	000999 SZ	465,731.00	4.78
24	Ak Medical Holdings Limited	1789 HK	465,599.80	4.78
25	Well Lead Medical Co., Ltd.	603309 SH	462,441.00	4.75
26	Bio-Thera Solutions, Ltd.	688177 SH	426,489.40	4.38
27	Innovent Biologics, Inc.	1801 HK	422,183.20	4.34
28	Nanjing King-Friend Biochemical Pharmaceutical Co., Ltd	603707 SH	373,233.00	3.83
29	Eyebright Medical Technology (Beijing) Co.,	688050 SH	368,971.70	3.79

	Ltd.			
30	China Medical System Holdings Limited	867 HK	346,579.93	3.56
31	Livzon Pharmaceutical Group Inc.	1513 HK	344,333.60	3.54
32	Sino Biopharmaceutical Limited	1177 HK	340,740.23	3.50
33	Abbisko Cayman Limited	2256 HK	338,484.90	3.48
34	Jiangsu Hengrui Pharmaceuticals Co.,Ltd	600276 SH	329,102.00	3.38
35	Sichuan Kelun Pharmaceutical Co.,Ltd.	002422 SZ	324,366.00	3.33
36	Sinopharm Group Co., Ltd.	1099 HK	301,557.88	3.10
37	China Resources Mixc Lifestyle Services Limited	1209 HK	286,476.75	2.94
38	Shenzhen Dobot Corp Ltd	2432 HK	281,797.19	2.89
39	Chongqing Taiji Industry (Group) Co.,Ltd	600129 SH	271,379.00	2.79
40	CSPC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1093 HK	260,092.03	2.67
41	Shanghai Haohai Biological Technology Co.,Ltd	6826 HK	257,855.03	2.65
42	Hansoh Pharmaceutic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3692 HK	219,536.58	2.25
43	China Resources Power Holdings Co. Ltd.	836 HK	197,813.49	2.03
44	AstraZeneca PLC	AZN UW	196,189.30	2.02

注：1、本基金对以上证券代码采用当地市场代码。对基金持有的不同市场上市的同一公司合并计算净值占比，分开列示。

2、买入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8.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Hutchmed (China) Limited	13 HK	1,690,701.74	17.37
2	Genscript Biotech Corporation	1548 HK	1,455,253.47	14.95
3	Keymed Biosciences Inc.	2162 HK	1,366,724.94	14.04
4	BeiGene, Ltd.	6160 HK	1,228,056.72	12.61
5	Wuxi AppTec Co.,Ltd.	2359 HK	1,124,352.51	11.55
6	Akeso, Inc.	9926 HK	1,110,349.32	11.40
7	Morimatsu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2155 HK	1,099,695.51	11.30
8	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	2269 HK	966,765.67	9.93
9	Sichuan Kelun-Biotech Biopharmaceutical Co., Ltd.	6990 HK	950,258.89	9.76
10	Gushengtang Holdings Limited	2273 HK	945,337.76	9.71
11	China Resources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3320 HK	916,830.64	9.42
12	Pharmaron Beijing Co., Ltd.	3759 HK	896,355.37	9.21
13	Sino Biopharmaceutical Limited	1177 HK	680,672.46	6.99
14	Simcere	2096 HK	679,460.87	6.98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15	SSY Group Limited	2005 HK	656,781.67	6.75
16	China Resources Sanjiu Medical & Pharmaceutical Co.,Ltd.	000999 SZ	609,733.20	6.26
17	WuXi XDC Cayman Inc.	2268 HK	584,669.23	6.01
18	Giant Biogene Holding Co., Ltd	2367 HK	575,059.42	5.91
19	Ascletis Pharma Inc.	1672 HK	570,584.12	5.86
20	Yifeng Pharmacy Chain Co., Ltd.	603939 SH	545,842.06	5.61
21	Zhejiang CONBA Pharmaceutical Co.,Ltd.	600572 SH	503,236.00	5.17
22	Livzon Pharmaceutical Group Inc.	1513 HK	466,732.05	4.79
23	Con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1681 HK	457,242.93	4.70
24	Jd Health International Inc.	6618 HK	456,349.70	4.69
25	Sinopharm Group Co., Ltd.	1099 HK	455,924.58	4.68
26	Nanjing King-Friend Biochemical Pharmaceutical Co., Ltd	603707 SH	440,278.00	4.52
27	Well Lead Medical Co., Ltd.	603309 SH	429,028.00	4.41
28	CSPC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1093 HK	401,231.11	4.12
29	Jiangsu Hengrui Pharmaceuticals Co.,Ltd	600276 SH	351,186.00	3.61

30	Abbisko Cayman Limited	2256 HK	337,192.51	3.46
31	Ak Medical Holdings Limited	1789 HK	334,815.12	3.44
32	Bio-Thera Solutions, Ltd.	688177 SH	319,775.49	3.28
33	China Resources Mixc Lifestyle Services Limited	1209 HK	315,087.03	3.24
34	China Medical System Holdings Limited	867 HK	314,677.44	3.23
35	Sichuan Kelun Pharmaceutical Co.,Ltd.	002422 SZ	313,563.00	3.22
36	Remegen Co., Ltd.	9995 HK	302,458.48	3.11
37	Angelalign Technology Inc.	6699 HK	293,421.09	3.01
38	Hubei Jumpcan Pharmaceutical Co., Ltd.	600566 SH	277,515.00	2.85
39	Eyebright Medical Technology (Beijing) Co., Ltd.	688050 SH	263,319.62	2.70
40	Chongqing Taiji Industry (Group) Co.,Ltd	600129 SH	250,431.00	2.57
41	Innovent Biologics, Inc.	1801 HK	243,660.28	2.50
42	Midea Group Co., Ltd	300 HK	227,064.35	2.33

注:1、本基金对以上证券代码采用当地市场代码。对基金持有的不同市场上市的同一公司合并计算净值占比，分开列示。

2、卖出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8.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成本（成交）总额	33,368,256.99
------------	---------------

卖出收入（成交）总额	30,942,876.32
------------	---------------

注：买入成本和卖出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8.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 8.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SPDR S&P Biotech ETF	ETF	交易型开放式	SSgA Funds Management Inc	129,477.46	1.11

##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1 声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如是，还应对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做出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不存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1.2 声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如是，还应对相关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做出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如有）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本基金管理人从制度和流程上要求股票必须先入库再买入。

###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610.51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38,675.8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41,286.39

###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A	166	70,816.85	10,005,194.96	85.11%	1,750,402.33	14.89%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C	258	6,127.62	-	-	1,580,925.77	100.00%
合计	424	31,454.06	10,005,194.96	75.02%	3,331,328.10	24.98%

注：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的合计数=期末基金份额总额/期末持有人户数合计。

##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A	663,130.96	5.6410%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C	-	-
	合计	663,130.96	4.9723%

注：分级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A	50~100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C	0
	合计	50~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A	0~10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QDII）C	0
	合计	0~10

## 9.4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5,194.96	75.02	10,000,000.00	74.98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5,194.96	75.02	10,000,000.00	74.98	-

##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 (QDII) A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发起 (QDII)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年10月24日)基金份额总额	10,377,598.99	12,865.03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377,598.99	12,865.0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476,695.12	4,660,175.88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098,696.82	3,092,115.14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755,597.29	1,580,925.77

## § 11 重大事件揭示

###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24年9月21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杨小松先生任公司首席信息官，俞文宏先生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陈莉女士任公司副总经理，孙鲁闽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侯利鹏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茅炜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常克川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信息官、董事会秘书，朱运东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史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主营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财产业务的诉讼事项。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的审计事务所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改聘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变更事项已由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已按照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通知基金托管人；

目前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1年，本报告期应支付给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酬为人民币8,000.00元。

####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11.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措施	内容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主体	管理人、个别高级管理人员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时间	2024-12-13
采取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机构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受到的具体措施类型	警示函、监管谈话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原因	个别规定与制度执行不到位
管理人采取整改措施的情况（如提出整改意见）	公司已完成整改
其他	—

##### 11.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	22,793,871.08	35.44%	23,986.07	32.93%	-

Co.,Ltd						
华泰证券	2	12,177,388.87	18.94%	5,309.58	7.29%	-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Hong Kong Securities Limited	-	10,852,955.61	16.88%	15,895.11	21.82%	-
Goldman Sachs (Asia)L.L.C	-	8,434,599.22	13.12%	12,985.33	17.83%	-
GuangFa Securities (Hong Kong)Business Limited	-	5,003,947.69	7.78%	7,081.23	9.72%	-
Sanford C. Bernstein Limited	-	4,766,573.61	7.41%	4,766.63	6.54%	-
Guotai Junan (Hong Kong) Limited	-	281,797.19	0.44%	2,817.97	3.87%	-

注：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证监会公告〔2024〕3 号），基金管理人制定了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 1、选择标准

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选择机制，选择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合规风控能力和交易、研究等服务能力较强的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并制定了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具体标准。

### 2、选择程序

(1) 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对证券公司进行评估，与符合标准的证券公司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后将其入库，并对入库的证券公司开展动态管理，定期检视其是否持续符合选择标准；

(2) 基金管理人根据其建立的服务评价及交易量分配机制，定期对证券公司开展评价后，根据评价结果进行交易量的分配。

3、报告期内基金租用券商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新增交易单元：无；减少交易单元：无。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Ltd	-	-	-	-	-	-	2,206,855.91	43.19%
华泰证券	14,623.06	100.00%	-	-	-	-	-	-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Hong Kong Securities Limited	-	-	-	-	-	-	1,783,252.44	34.90%
Goldman Sachs (Asia)L.L.C	-	-	-	-	-	-	222,233.70	4.35%
GuangFa Securities (Hong Kong)Business Limited	-	-	-	-	-	-	897,097.30	17.56%
Sanford C.	-	-	-	-	-	-	-	-

Bernstein Limited								
Guotai Junan (Hong Kong) Limited	-	-	-	-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1-20
2	关于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2024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申购赎回安排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1-20
3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北京中期时代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6-20
4	关于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调整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7-13
5	关于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4年9月6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说明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9-06
6	关于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调整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9-20
7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9-21
8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11-02

##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	----------------	------------

类别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40101-20241231	10,005,194.96	-	-	10,005,194.96	75.02%
<b>产品特有风险</b>							
本基金存在持有基金份额超过 20% 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在特定赎回比例及市场条件下，若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将会导致流动性风险和基金净值波动风险。							

##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 13 备查文件目录

###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文件；
- 2、《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
- 3、《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5、报告期内在选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6、《南方港股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2024年年度报告》原文。

### 13.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32-42 楼。

### 13.3 查阅方式

网站：<http://www.nffund.com>